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附加免票儿童责任条款

(四川地区适用)

C00006030922018062202422

总则

本保险为《道路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条款（四川地区适用）》（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符合交通客运部门规定的超载免票儿童在乘坐被保险人提供的客运车辆的途中，遭受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附加险合同约定也负责赔偿。

责任限额

本附加险合同的每人责任限额、每次事故责任限额、累计责任限额、免赔额与主险一致，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赔偿处理

本附加险的赔偿处理方式与主险一致。

其他事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其他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